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vision Broadcasts Limited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1

盈利警告 公布

本公布乃由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注意到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星美」）（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二零一九年三月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之公布。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持有23,000,000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年利率為9.5%無抵押可贖回定息債券（可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及83,000,000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之年利率為7.5%有抵押可換股債券（可延長至二零二一年），兩者均由星美發行（統稱「星美債券」）。星美之股份已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起於聯交所停止買賣。

根據星美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之公布，本公司注意到星美以若干未償債務潛在轉為星美股權之方式進行之債務重組以及以潛在認購星美新股份之方式進行之資金籌集已取得若干進展。本公司現時並非該公布所提述之意向書或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本公司亦從同一份公布中注意到，有關上述債務重組過程之該等已簽訂意向書及諒解備忘錄並不具法律約束力，且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落實。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強調，本公司一直密切監察星美之建議債務重組之發展，並將對所有選擇持開放態度，且現階段不會使本公司受約束而進行或不進行任何選擇。在考慮任何選擇時，董事局將在任何時候均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行事。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董事局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並參考本公司可得有關星美之最新資料，本公司估計很可能就星美債券錄得減值開支／虧損約港幣500,000,000元，其將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出現淨虧損約港幣200,00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錄得淨利潤港幣243,621,000元。

本公布所載資料乃根據於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其可能會予以調整並須待本公司之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作進一步審閱。同時，本公司正在搜集其核數師所要求之證據及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星美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資料。缺乏核數師所要求之充分支持證據及資料可能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出現非無保留意見。

有關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在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刊發之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全年業績公布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麥佑基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陳國強博士

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黎瑞剛

執行董事

李寶安 集團行政總裁

鄭善強 總經理

許濤

非執行董事

利憲彬

陳文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柯清輝博士 SBS, JP

盧永仁博士 JP

王嘉陵教授

盛智文博士 GBM, GBS, JP